

自遮雙橡園國徽

自我否定政權正當性

「中共應正視中華民國的存在」，但現在蔡英文自己在搞去中華民國化，難道是在向中共輸誠、靠攏嗎？

將雙橡園後院的國徽遮住的小把戲，可能會如同拿著貼有自製不存在的台灣國貼紙護照出國卻被對方海關拒絕入境，恐會被美國認為是麻煩製造者，拒絕往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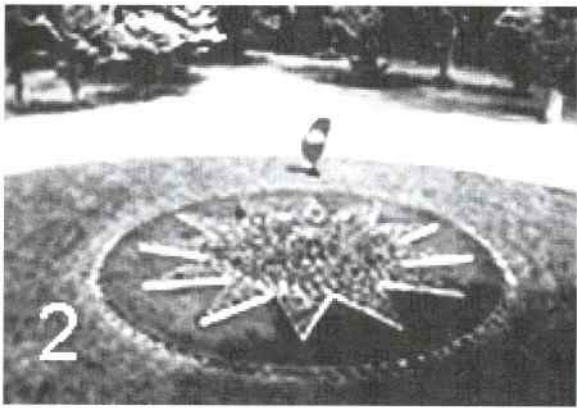
2015年1月，馬政府在雙橡園升起我國國旗，造成美國些許誤會，當時準備競選總統的蔡英文說，「外交部要有完整說明」；現在不僅沒升國旗，甚至把國徽下架，對此「蔡英文要有完整說明」！

雙橡園前院的中華民國國徽，是Google Maps 或維基百科等網站介紹時一定強調的景觀重點，空照圖中我國國徽綻放在美國土地上更是清晰可見，是非常具有代表性的象徵。

雙橡園（英語：Twin Oaks），是位於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的古蹟建築，為中華民國政府國有財產。於1937年至1978年間，作為九任中華民國駐美國大使官邸，而後輾轉為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購回，並於1986年2月5

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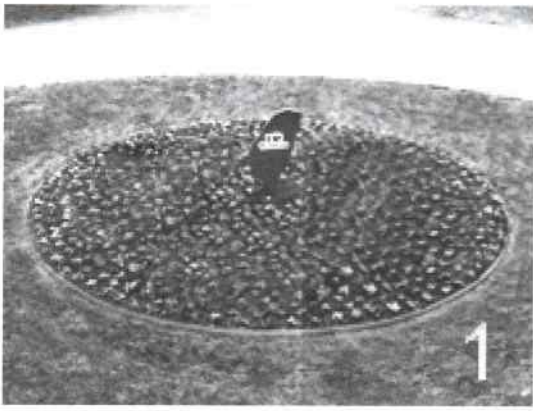
國民黨文傳會副主委洪孟楷表示，蔡英文政府將具有代表性的國徽藏起來改插綠色台灣島圖案，這是



在陳水扁時代已經搞過的花樣，現在蔡英文再來一次，根本是自我矮化，是政治意識型態作祟，行徑如同某些人把不存在的台灣國貼紙貼在我國護照上，難道以為這樣就是台灣獨立？

洪孟楷認為，蔡英文上任近一年，不敢、不願也不能宣布台灣獨立，卻又想對獨派人士交代，所以只好搞小動作，自欺欺人地把國徽藏起來。去年國慶日時，蔡英文才隔空向對岸喊話說，

駐美代表處為慶祝我國政府使用雙橡園80週年，配合春天的降臨進行園區美化工程，將青天白日國徽花圃中國徽12道光芒的輪廓，還在中間插了綠色的台灣小立牌〔如圖1〕，充滿台灣味的設計，引發各界抗議「白日變綠日」。幾日之後，外交部長李大維公布最新造景，除將國徽中「青天



一部分的花草移除，僅露出深褐色的土壤，原來「白日」部分也種上綠色植株；另原本已插在國徽正中央的綠色「我愛台灣」標幟，則被移到國徽旁邊〔如圖2〕。

日由美國政府依其歷史背景及建築特色列入國家史蹟名錄。

雙橡園的歷史

1888年HH1937年

雙橡園最初屬美國獨立戰爭時期將軍尤萊亞·佛瑞特，也是第一屆美國國會議員，馬里蘭州代表團成員之一。1888年，佛瑞特的後人葛林將該地賣給波士頓豪門後人加德納·格林·赫巴德，他是國家地理學會的創辦人，也是亞歷山大·格拉漢姆·貝爾的岳父。

赫巴德後來以三萬美元委任當時著名的留學巴黎的建築師理查·亞倫為其家族設計夏日別墅，而赫巴德一家則住在華府杜邦圓環。理查·亞倫設計了擁有廿六個房間的喬治復興風格豪宅。此外，雙橡園其實是華府裏唯一保留新英格蘭現代木屋架構及其風格的建築。

1930年代時期，赫巴德家將其別墅租給一些名人，如海軍副將領大衛·英格斯及最高法院檢察總長詹姆士·畢格斯。1937年8月，赫巴德家將該處承租給新任的中國政府代表王正廷大使，並於翌日遞交國書給時任的美國總統富蘭克林·德拉諾·羅斯福。根據一項資料

載述，王正廷大使先看過位於十九街和P街的中國大使館後，決定在克里夫蘭公園承租一間夠大的木屋作為官邸，以讓其夫人及兩位女兒一同居住。

1937年HH1978年

過去十年間，赫巴德家繼續將雙橡園租給王正廷大使及繼任大使胡適和魏道明。前者是中國現代文化的傑出思想家，亦是五四運動的領導者；後者則是於大使任內與美國簽訂中美新約，廢除近百年來美國在華之不平等待權。1947年，顧維鈞大使以中華民國政府名義以四十五萬美元向赫巴德家購置雙橡園。

在1949年中華民國政府遷台後，雙橡園產權繼續歸屬中華民國政府，但至1978年12月5日，美國卡特總統宣佈轉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外交關係以取代原本與中華民國之正式關係，雙橡園作為大使官邸之功能暫告一段落。

自1937年至1978年間，總共有九位中華民國駐美國大使居住於雙橡園內。在此期間，雙橡園亦作為大使宴請美國國會議員和各國駐美使節團之場所，到訪名人包括時任眾議員後來擔任美國總統的傑拉爾德·福特。至今，雙橡園依



舊作為中華民國駐美國代表宴請美國政要及他國使節的重要場所。

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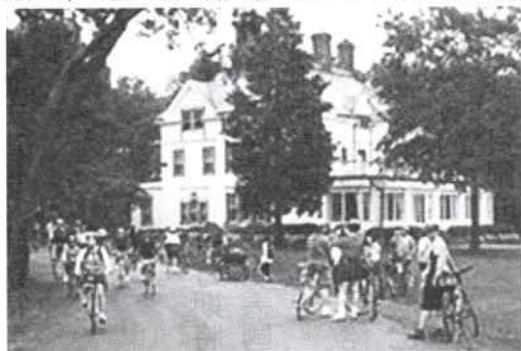
1937年起，許多美國國務卿如約

翰·杜勒斯、迪安·魯斯克、喬治·舒爾茨，甚至是克林·鮑爾都曾以正式官方身份或私人身份造訪雙橡園，也因此許多重要條約與協定均在園內協商與簽訂，其中亦包括《中美共同防禦條約》。

1978年HH1982年

卡特總統無預警的宣佈自1979年1月1日開始將中止與中華民國之外交關係，轉而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完全外交關係的前七天(1978年12月23日)，發生雙橡園被售予美國民間組織自由中國

之友協會的歷史一聞。由於擔心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將會強佔中華民國原在美國資產，因此台灣的中華民國政府委託羅斯福總統首席智囊，同時也是國民政府堅定支持者的湯瑪斯·柯克倫將雙橡園及大使館、武官處房舍以二十美元象徵性的出售給美國參議員貝利·高華德主持的自由中國之友協會（Friends of Free China Association）；由於卡特總統認為雙橡園應交給中共，沈劍虹大使判斷唯有透過立法才可保全國產，經過參議員 David Boren 和眾議員 Robert Lagomarsino 的幫助，終於立法通過，美國國會於1979年4月通過《台灣關係法》，根據該法條，美國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舉，不應影響「臺灣統治當局」（即中華民國政府）在1978年12月31日之前



取得或特有的有體財產或無體財產的所有權，或其他權利和利益，也不影響臺灣當局在該日之後所取得的財產。一年後，該協會以周轉不靈為由，分別賣掉大使館和武官處後，亦打算出售雙橡園，方才由中華民國政府以二百萬美元從該協會購回雙橡園，並在1986年2月5日向美國內政部註冊申請列為古蹟。2011年起恢復在雙橡園舉行雙十國慶酒會。2015年1月1日，台灣駐美代表處，在此地舉行中華民國與美國斷交後首次的元旦升旗典禮。中華民國總統府發言人馬緯國表示總統馬英九對這件事「深感欣慰」，也肯定外交人員多年努力的成果[7]。然而美國國務院表示，未先被告知要舉行升旗典禮，強調美國與台灣沒有外交關係，此舉不符合美方的外交政策[8]，美國在台協會發表三點正式聲明，希望台灣方面確保這類事情不再發生。部分親中華民國民間人士則對升旗典禮明確表示肯定，還有人對美國政府表示抗議，《黃花崗》雜誌社經讀者建議向白宮網站「我們人民」發起聯署要求美國政府改變外交政策。

稿約

本刊園地公開，為服務印尼歸僑刊物，也為海內外印尼華人及歸僑之溝通橋樑。本刊歡迎下列文稿：

- 一、印尼重要僑社及本會新聞。
 - 二、中印政府有關僑社所頒布法令及消息。
 - 三、本會活動。
 - 四、印尼消息（政治、經濟、社會、教育、僑情等）。
 - 五、有關印尼及僑社問題或具歷史性文章。
 - 六、會員消息及活動。對有特殊性、新聞性或有突出表現會員及歸僑的專訪報導、會員婚喪喜慶等。每則以二、三百字為原則，可登照片。紀念性文章字數不限。
 - 七、輕鬆小品，如散文、詩歌、遊記（以到印尼旅遊為優先）、回憶錄、雜文隨筆或學生習作等文稿。
 - 八、醫藥保健知識。
- 本刊對來稿有增刪修改之權。稿件刊用後本刊將致薄酬。來稿請以電子檔傳送至本會。

電子信箱：ioc@ams52.hinet.net

本會會址：23449 新北市永和區永亨路二、四、六號七樓。

電話：(02)2933-1525
 傳真：(02)2933-8973